

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西北局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民航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面对新形势新任务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成效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服务行业安全发展的效果得到了一定程度提升。

一是严格制度执行，规范开展工作。强化工作执行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各业务部门明确信息公开工作联络人，落实责任、细化任务，配齐配强工作力量。加强日常管理和督办，不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梳理检查和“回头看”，指导帮助各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继续加强西北局政府网站建设，做好网站日常维护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部办理流程，规范落实公文标注公开属性的要求，做到主动公开的公文及时对外发布，不予公开的公文标明原因。

二是完善公开内容，回应社会关切。紧扣形势，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围绕公众关心的热点事项，在民航运输统计数据、规范性文件、通知公告等方面持续完善、优化公开内容。今年以来，围绕提升行业治理能力，加

强公共突发事件信息公开，及时发布西北民航抗震救灾、疫情防控等工作动态。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，特别是在本年度岁末年初西安疫情期间，专班专人值守，负责政府网站信息的即时更新和各平台日常维护，确保工作不断线。

三是创新工作方式，提高工作质量。以政务信息为抓手促进政府信息公开，编制《政务信息工作要点》，进一步改进政务信息工作质量，增强信息工作的敏锐性，多角度挖掘信息，有效拓展信息源。落实“放管服”要求，修订完善行政审批事项服务指南，及时发布统一规范的办事指南，方便企业和群众获取办事信息，优化政务服务，提升服务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					2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				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				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	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	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3. 其他								
(七) 总计	2						2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西北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公众日益增长的信息公开需求还存在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仍需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的范围不够广、深度有待挖掘，当前仍以新闻类政务信息为主，对政策和规范性文件解读不够，回应公众关注热点仍有提升空间；三是信息公开平台和模块需进一步完善。

一是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；严格执行主动公开事项标准，加强主动公开内容审核，扩大主动公开范围。重点要加强对各监管局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力度。二是进一步深化民航领域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实效。结合行业实际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时效性，在政策解读、民生实事等方面加大公开力度。三是依托民航局官方网站、民航行政审批服务平台等积极拓展公开渠道，优化数据内容，完善各模块功能，切实提升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捷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截至2021年12月31日。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